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陳誼華

電話：04-37061405

電子信箱：e-237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資字第11500677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數位發展部函、活動簡章

(A09030000E\_1150067733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\_1150067733\_senddoc2\_Attach2.PDF、

A09030000E\_1150067733\_senddoc2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數位發展部「資訊數位課程學習獎勵活動簡章」（詳  
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5年7月16日臺教資(五)字第1150071856號書  
函轉數位發展部115年7月14日數位政府決字第1154001424  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除外)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財團法  
人台灣省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、  
本署各組室

副本：電  
交  
2026/07/17  
14:48:01  
文  
章